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四川通志卷十五上至六下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李陽穀

檢討臣德生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緝

校對官助教臣

臣

劉景岳

膳銀監生臣

臣

龔輝遠

欽定四庫全書

四川通志卷十五上

茶法

茶者南方之嘉木其產於蜀者則王褒僮約有云
陽武買茶而張載孫楚之詩復盛稱之凡廣漢之
趙坡合州之水南城眉之白芽雅安之蒙頂皆珍
品也自唐時回紇入貢以馬易茶宋元因之蓋以
餘茶易有用之馬斯衛民與備邊兩得矣前明斟

酌繁簡陝以西川以南置茶馬司各一旦減蜀中
松潘之引使不礙陝之馬政故其時引行之多獨
在黎邊今則邊路全通引行漸廣而凡產茶郡邑
種植益繁漱水泉之清駛洩山土之肥澤微黃嫩
綠香茗叢生故各屬屢有增引之請上以裕

國下以通商允為經久之良法矣作茶法志

唐穆宗長慶元年鹽鐵使王播議增天下茶稅率百
錢增五十江淮浙東西嶺南福建荆襄茶稅播自領

之兩川以戶部領之

宋真宗大中祥符元年鹽鐵轉運使裴休請釐革橫
稅以通舟船商旅既安課稅自厚又正稅茶商多
被私販茶人侵奪其利令請委強幹官吏先於西
蜀出茶山口布置把捉量加半稅給陳首帖子令
所在公行使私販者免犯法之憂正稅者無失利
之欺從之

天禧四年天下茶皆禁惟川陝廣茶聽民自賣不

得出境

神宗熙寧七始建三司幹當公事李杞入蜀經
畫買茶與成都路漕司議合初蜀之茶園皆民兩
稅地不殖五穀惟宜種茶賦稅一例既而運茶積
滯歲課不給乃建議於彭漢二州歲買布各十萬
疋以布息助茶利自熙寧七年至元豐八年蜀道

茶場四十一處

元豐四年仍詔專以雅州名山茶為易馬用

高宗建炎元年朝廷擢成都路運判趙開主管川
陝茶馬事二年開至成都大更茶法印給茶引使
商人即園戶市茶百斤為一大引為茶市以通交
易

紹興四年楊輔為使遂定為法成都利州路二十
三場歲產茶二千一百二萬斤熙豐以來茶司權
出諸司之上是年初命四川宣撫司支茶博馬七
年復置茶馬官凡買馬州縣黎文叙長南寧平珍

皆與知州通判同措置任責通判許茶馬司辟置
視買馬額數之盈虧而賞罰之

寧宗慶元六年詔四川產茶處歲輸頭子錢五千
四十道有奇又科租錢三千一百四十道有奇

嘉定三年詔茶馬官各差一員分為兩司文臣成
都主茶武臣興元主馬

元世祖中統十四年命汪惟正置榷場於碉門黎州
與吐蕃易茶

至元五年用運使白賡言運成都茶於京兆鞏昌
置局六年始立四川榷茶使司掌之十年始立四
川監榷茶場使司定長引短引法長引帶茶一百
二十斤收中統鈔五錠有奇短引帶茶九十斤收
鈔四錠有奇

明洪武五年置四川茶鹽都轉司令四川產茶地方
每十分官取一分三十年令成都重慶保寧三府
及播州宣慰司各置茶倉歲徵川中課茶貯倉召

商中買與西番易馬勅戶部差行人一員於陝西
河州臨洮四川碉門等處嚴諭把隘頭目不許私

茶出境

永樂六年勅戶部陝西四川地方多有通接生番
偏僻小路嚴諭把隘頭目查禁綬疋絹帛私茶青
紙出境違者犯人與把隘頭目俱各從重治罪

成化七年罷差行人四川巡茶並罷播州茶倉
令分巡道往來禁約之

嘉靖四年巡撫都御史王軌巡按御史馬紀題奉
以水利僉事帶管茶法每年布政司差官赴南京
請印引目五萬道送與管茶官收貯分別等第芽
茶每引三錢葉茶每引二錢聽商赴管茶官處報
明給以引目照買照賣立限截角回繳禁革湖茶
不許越界進貢番夷不許夾帶私茶其該賞茶斤
行布政司查給茶課與稅初皆本色一以易馬一
以賞番至是俱折收銀兩備買茶賞番及買馬之

用二十年巡撫劉大謨議茶法六條甚善僉事崔廷槐議歲引五萬因全黎地方發賣茶引太少致令各商私販反多虧損官稅利入私家又各商報中茶引多在巫山建始二縣地方收買至嘉定秤驗嘉定與黎雅逼近各商夾帶私茶到彼易於展轉越人通番奸弊蝟興除廣餘茶有礙律例外今依題准五萬引數聽商報中收買委官於巫山縣以上夔州府扼吭之處秤盤撥運至嘉定州地方

黑水尾委官再秤雅州又復盤驗方分撥天全黎
州地方照時價發賣如議舉行

隆慶三年巡撫嚴清題疏本省每年戶部關引五
萬道半填芽茶半填葉茶以二萬六千道為腹引
每引芽茶三錢葉茶二錢二萬四千道為邊引內
一萬九千八百道給黎雅各商每引芽茶三錢八
分葉茶二錢五分二百道給本地思經羅純產茶
處所土民每引芽茶七錢六分葉茶五錢松潘四

千道稅與腹引同共稅銀一萬三千八百六十三兩然邊引報中者多恒苦不足腹引常置於無用之地蓋向來腹多邊少者無非謹中外之防也然腹地有茶而漢人或可無茶邊地無茶番人或不可無茶故邊引易行而腹引常滯先此議茶法者曰茶乃番人之命不宜多給以存羈縻節制之意是矣乃邊引愈少私販愈多祇為奸人作私屯耳又曰四川茶法不縮即陝西馬政有妨此猶未深

考夫番地最廣近者彌月遠者彌年陝西洮岷與
松潘接境與黎雅邈不相及今不增松潘而增黎
雅之引於陝西馬政何妨自隆慶三年始將原引
五萬減去一萬二千道於黎雅邊引加一萬道每
引量加一錢稅銀已充舊額而邊腹相安矣監察
御史王廷瞻會題每年茶引三萬八千道內將三
萬道作黎雅邊引除二百道產茶地方報中每引
照舊芽茶七錢六分葉茶五錢給思經羅純二萬

九千八百道給商每引芽茶四錢八分葉茶三錢
五分比舊俱增一錢四千道給松邊四十道腹引
照舊芽茶三錢葉茶二錢通計一萬四千二百六
十七兩

萬曆三年巡撫曾省吾題准將驛傳鹽法茶水利
合為一道又於黎雅邊引內除四百九道給思羅
茶戶納稅商人止二萬九千三百九十一道矣

按洪武中命秦蜀歲收巴茶聽西番商人以馬易

之大抵茶四十斤易馬一匹故曹國公以茶五十
餘萬斤易馬一萬三千五百十八匹中國頗獲其
利其後私茶出境馬價遂高乃差行人禁約永樂
至成化歲以為常厥後或令布政司委官或令按
察司分巡官雖沿革不同而以巡視禁茶則一也
厥後法弛人玩朝廷雖禁之而權要私主之致令
商旅滿關隘茶船徧江河每茶百斤私稅白銀二
錢或金五分一年所得不下五六萬兩以是而歸

之官不愈於墳私藏哉或曰此路不開恐陝西之
馬益貴殊不知陝西四川茶路各異今四川名雖
禁茶實未禁也而陝西之馬未聞甚貴若以為終
非舊制則舊制之所以禁茶者止恐私茶多而馬
貴也今四川既不易馬何故而禁茶哉或又謂恐
惹邊釁目今官徵其稅則當禁彼勿得重徵何釁
之有自宋元至成化皆資是以裕國用古之人獨
無所見哉

巡撫都御史劉大謨博采茶議

天下之事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水塞則決之琴瑟不調則更張之是可以語變通矣變通者權之謂也國初定鼎維州松州河州有茶馬互市馬之資於此者纔千百之十一耳永樂以後驍驥駿駒盡冀北之羣平涼專設憲臣以提督茶馬遼東山西甘州之團牧直隸河南山東之騾種皆材之良而馬之產於南者不復入閑於是乎四川茶馬之

法壞矣然番人乳酪腥羶之食匪茶則病億立至而我之借以控制生番者在茶於是乎互市之名處之而善公私可得數十萬金此非取之於民而加之賦者也自權法者失化裁推移之意坐失厚利釀成弊穴可嘆也慎引目時秤驗謹關防重委官廣餘茶嚴互市憲典司存也然首尾畢舉而後可以言令舉之而遺其細末焉猶夫弊也甚哉權之難行也曷為慎引目也茶法之引司徒令甲也

其通塞多寡會典移案俱載也自越渡賂放而後
有無引之茶自冒給影射而後有無茶之引無引
之茶人所知也無茶之引則奸人乘機冒給買窩
於遠商至數十千百張證驗之難而易於作弊也
今下令曰某月日開中聚四方之商而審其年貌
籍貫填內號以付秤驗之官給外號以備官津盤
詰取寄住里鄰店戶之結以防入山影射不行退
繳盡所開之數量多寡而均給之芽茶十之七葉

茶十之三區畫引價比舊或少增焉持之恒久冒濫可絕矣曷為時秤驗也秤驗之不時奸弊之必滋語曰事久生奸以此今聚數百艘鱗次水濱而後請官請之數日而後差官差之數十日而後臨按推托展轉比蒞事且數月矣背負撐駕私竊趨利者可勝計哉今下令曰始十月朔終明年三月晦茶船以次抵嘉定比其至石馬也巡司具數達委官所委官即黑水尾挨帮秤驗立票照放辰而

至午而行移時畢事如法處分過期不及期者懲之以法奸利何從而生哉曷為謹關防也嘉定三江自越窩來者曰沫江自雅州來者曰青衣江自瀘口來者曰錦江三江合流中有州曰黑水尾古之黑水尾秤掣批驗所也青衣江與沫江合曰觀音灘由灘而上曰浮橋口勝國時造舟為梁而扃鑰之茶船由黑水尾驗訖則啓浮梁橋放行至慎重也今船舶漁村則已近浮梁口矣何所關防乎

江河變遷浮梁不可作黑水尾尚存也不於此地
秤驗已失扼吭之機矣今下令曰茶船至石馬星
馳呈報所司於黑水尾秤驗如法押送漁村轉發
雅州交易沿途防範越渡私帶者如律設以法影射
私竊勢不相及矣曷為重委官也處脂膏不能自
潤者有幾利之所在義士視之如酙毒貪夫視之
如旨酒弄文法壞典章墮官箴輔之以狙猾之徒
詭祕尤甚鮮有不中其機者於涼作法且恐其渝

而可不慎哉今下令曰所轄即府佐若州縣正官
初任精敏廉能懋著可期遠到者撫巡會委一人
以十月至嘉定弛張先後一切付之事竣返任不
負委托者明揚之即九江蕪湖荊州臨清歲權不
過萬金猶攝以主事一人欽依差遣而秤驗者苟
得其人歲可入數萬金矣又何輕重之不權哉曷
為廣餘茶也每引約收若干曰餘茶取其值以輸
之官纔毫耳而無引私茶總若干萬石則巧為

影射利歸私門致損公府此無他法嚴而固執也
法嚴則人畏避之固執則人巧避之語曰倅門如
鼠穴蓋傷之也夫私茶至五百斤入官仍擬充軍
夫人不難於充軍而難於入官今准鹽法引外帶
者曰餘茶一引聽納銀倍加引價免問彼將幸其
免罪而慶獲茶且胥吏之羅織羣小之恐嚇潛消
馬是曷不趨吾令哉即一歲可獲萬金矣夫餘茶
行則利入府藏公私兩便在察識而推廣之耳曷

為嚴互市也西番互市一由黎州一由碉門今中
分其引以兩通之其法甚善但奸人玩法潛入番
境者責在安撫招討司也今下令曰諸番入市聽
商人兩平於信地交易越境通番者法無赦招討
安撫司縱令出入者連坐通把該吏撥置者如之
禁欺誘戒搶奪推誠懷之亦三表五餌之餘也余
既為此議客有告余曰為學而言利不明於義也
謀國而言利不良於法也曰甚哉權之難也大學

絜矩理財為先周官會計財用為急周公孔子未嘗不言之久矣國之需於財也此議之行取之商不取之農取之裔土不取之田賦有抑末之理焉有懷遠之道焉公而匪私義而匪利也用是計之云

巡撫都御史尹同臯茶法條議

為茶法事照得四川每年原額茶引三萬八千道於南都請領歲費三百多金在邊引湖茶每道納

銀四錢七分五釐歲額行二萬九千八百道又每年額發該州青城茶地畝茶引二百道每道稅銀六錢三分係雅州採買此舊例也數年前猶未阻滯近年州縣私票公行僅得稅一錢七分或二錢便爾給發奸人利其價少致正引不行夫課何以縮則以土茶多而私茶之盛行也私茶何以盛行則以土棍刁而湖商之不敵也湖商固以引行茶者有引者日弱日減無引者日強日增課又安得

不縮知其所繇縮而其所繇復可知嘗稽賦役書冊茶稅之立也夷人多食乳酪以茶為命濫與貿易恐輕視天朝故茶法從來慎重茶法中引一道照茶百斤無引即係私茶斤兩違禁則律有明條邇者雅州榮經縣土產茶多而思羅店戶又皆本地神棍上蔽官府下挾孤商兼以地方官不自振刷輒為私稅所濡不能弊絕風清自非立湔積弊國課何濟相應開欵查議為此牌仰該道官吏即

將後開條欵逐一再加查議應釐剔者查實釐剔
應議詳者查實議詳迅速具報毋得遲違 一本
院新立法令州縣各官不寄耳目於衙役不受箒
鼓於學霸俾恩羅店戶不得逞其奸榮雅地虎不
得張其焰止從實開報是為第一議 一嚴收草

凡收草之家或三五百擔或一二百擔數百擔之家
須祕密神速差官細訪如已經收草數百擔之家
匿而不報明為勘實入官懲治照數報引舉一儆

百其餘難概治者務要黨正鄰佑甘結以求的實報引有通同隱漏者許諸人指實呈首但事機一漏恐即遷移規避雅州榮經等處一時併行出其不意方得實跡 一先給引凡做茶必照湖茶如數給引茶行日送州縣秤驗截角繳引其踹茶時必要鄰佑及踹茶之人豫遞如數甘結以防暗帶凡在榮經縣及恩經羅純地方等處私踹者不能查理即係私茶須許人呈首治罪且碉門係土司

地方近有商販潛住彼處做茶亦當出示嚴禁

一禁透漏如思經有榮經摸地之小販羅純有碉
門越境之私路晝夜皆送不計其數往年亦為禁
革但屬虛文務要着實舉行差人嚴緝以拿獲計
功即將私茶充賞一禁小販凡做茶以給引為
主有隨販隨做或三五十擔或一二十擔不時運
發難以查理必一概嚴禁毋許踹茶之人代為私
茶一思羅店戶凡遇官有禁諭視為生理動牽

舊騙而未滿志者或私忿而未快意者多以曾經
做茶為辭肆行勒騙其見在做茶之家反隱充私
索須嚴查實在思羅店戶凡有禁諭毋得牽扯抵
塞止以見在收草買茶者一一實報以便查理

一嚴查未完茶稅歷年欠至三萬一千四百三十
五兩四錢八分五釐思羅引稅亦縮一百五十五
兩天啓四五兩年分公然不納該道嚴行查實掌
印官是何人承行吏書是何人店戶是何人經紀

是何人番人之不能不用茶猶華人之不能不用
鹽也何以至今遂斷絕不行一面究處一面嚴催
一立循環簿凡出茶州縣各置立循環簿六本
二送本院二送本司二送該道各印發收存每季
給領同載賣茶應徵稅銀目逐一挨順備細登填
按季差吏赴比如此行後官再有私票民再有私
販或被人告發或別有風聞一體治罪

皇清四川省原額新增邊腹土引茶課茶稅銀兩數目

以及收買發賣州縣逐一分晰備載於左

成都府屬

成都縣原額邊引二千二百六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一千六十六兩七錢二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百八十二兩五錢於

灌縣彭縣汶川等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四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百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五十兩於洪雅縣大邑縣灌縣彭縣等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華陽縣原額邊引七百五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三百五十四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九十三兩七錢五分於灌縣彭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二百二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十五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二十七兩五錢於大邑縣洪雅縣買茶至華陽縣新都縣雙流縣簡州安岳縣樂至縣等州縣發賣

新津縣原額邊引六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二十八兩二錢二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

共榷課銀七兩五錢於大邑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溫江縣原額邊引二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九兩四錢
四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
課銀二兩五錢於大邑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灌縣原額邊引二千一百二十八張每張榷課銀
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
一千零四兩四錢一分六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

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百六十六兩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六十二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十五兩五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七兩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保縣發賣

新增代銷通江縣邊引五十張巴州邊引一百張南江縣邊引五十張共邊引二百張徵稅銀九十

四兩四錢共榷課銀二十五兩於本縣買茶至松
潘發賣

崇慶州原額腹引一百零八張每張榷課銀一錢
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十七兩
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
一十三兩五錢於本州買茶在本州發賣

新繁縣原額腹引二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兩每張運茶

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兩五錢
於彭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彭縣原額邊引二千二百二十六張每張榷課銀
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
一千五十九兩六錢七分二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
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百七十八兩二錢
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六十一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

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十五兩二錢五分
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
七兩六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至保縣發賣
什邡縣原額邊引九十九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
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十六
兩七錢二分八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
十四斤共榷課銀一十二兩三錢七分五釐於本
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八十一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十兩二錢五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十兩零一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至保縣發賣新增腹引一百二十張徵稅銀三十兩權課銀一十五兩於本縣買茶至中江縣德陽縣漢州資州等州縣發賣

漢州新增腹引二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二兩五錢於什邡縣買茶至本州發賣

新都縣新增腹引三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兩五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三兩七錢五分於什邡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重慶府屬

江津縣原額邊引一百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十七兩
二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
課銀一十二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綦江縣原額腹引三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兩五錢每張
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三兩
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重慶府發賣

南川縣原額邊引二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九兩四錢四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二兩五錢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酆都縣原額腹引三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錢五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三錢七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彭水縣原額邊引一百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十七兩
二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十四斤共權
課銀一十二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十五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三兩七錢五分每張運
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一兩八
錢七分五釐於本縣買茶至長寧縣發賣

保寧府屬

通江縣原額腹引一千六百八十張每張榷課銀
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四百
二十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
榷課銀二百一十兩於本縣買茶至閬中縣南部
縣西充縣渠縣南充縣廣安州岳池縣射洪縣蓬
州營山縣等州縣發賣

廣元縣原額邊引五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二十三兩

六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

課銀六兩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一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十五兩每張運茶一

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一十二兩五

錢於本縣買茶至閬中縣蒼溪縣發賣

巴州原額腹引五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十二兩五錢每
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六
兩二錢五分於本州買茶至廣安州南部縣閻中
縣等州縣發賣

南江縣原額腹引五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十二兩五錢
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
六兩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閬中縣南部縣發

賣

夔州府屬

奉節縣原額腹引二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開縣原額邊引十三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六兩一錢三

分六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
權課銀一兩六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
發賣

原額腹引十一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兩七錢五分每張運
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一兩三
錢七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建始縣新增腹引十八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四兩五錢每張
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二兩
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大寧縣原額腹引十三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三兩二錢五分
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
一兩六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龍安府屬

平武縣原額邊引三十七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一十七兩四錢六分四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四兩六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江油縣原額邊引七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三兩三錢零四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

課銀八錢七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石泉縣原額邊引二百二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
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一百
零三兩八錢四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
十四斤共榷課銀二十七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
松潘發賣

雅州府屬

雅安縣原額邊引二萬四千九百二十六張每張

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
徵稅銀一萬一千七百六十五兩零七分二釐每
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三
千一百一十五兩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打箭
爐發賣

榮經縣原額邊引一萬九千五百一十四張每張
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
徵稅銀九千二百一十兩六錢八釐每張運茶一

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千四百三十九兩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打箭爐發賣原額腹引四十九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十二兩二錢五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六兩一錢二分五釐於本縣買茶至清溪縣發賣名山縣原額邊引六百六十三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三

百一十二兩九錢三分六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
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八十二兩八錢七分
五釐於本縣買茶至打箭爐發賣

蘆山縣原額腹引二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錢每張運茶一
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錢五分於
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天全州原額土引一萬七千八百四十張每張榷

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三錢六分一釐共徵
稅銀六千四百四十兩二錢四分每張運茶一百
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千二百三十
兩於本州買茶至打箭爐發賣

新增土引七百張共徵稅銀二百五十二兩七錢
共榷課銀八十七兩五錢於本州買茶至打箭爐
發賣

清溪縣原額邊引四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一兩八錢八分八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五錢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直隸嘉定屬

雍正十二年陞為府

本州原額邊引一百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十七兩二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一十二兩五錢於本州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一百一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十七兩五錢每
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一

十三兩七錢五分於洪雅縣買茶至本州發賣

峩眉縣原額邊引五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二十三兩

六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
課銀六兩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二百三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十七兩五錢每
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
十八兩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成都縣崇經縣夾
江縣富順縣華陽縣井研縣資州敘州府眉州資
陽縣等府州縣發賣

洪雅縣原額腹引五百五十六張每張榷課銀一
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百三

十九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
榷課銀六十九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成都縣華
陽縣犍為縣敘州府內江縣重慶府富順縣等府
州縣發賣

直隸眉州屬

丹稜縣原額邊引一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十七兩
二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

課銀一十二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三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兩五錢每張運茶一
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三兩七錢五
分於本縣買茶至樂至縣內江縣發賣

直隸邛州屬

本州原額邊引一萬二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
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千八

百一十四兩四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
十四斤共榷課銀一千二百七十五兩於本州買
茶至打箭爐發賣

新增邊引一千一百張共徵稅銀五百一十九兩
二錢共榷課銀一百三十七兩五錢於本州買茶
至打箭爐發賣

大邑縣原額邊引一千八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
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八百

四十九兩六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
四斤共權課銀二百二十五兩於本縣買茶至松
潘發賣

原額腹引四百三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一百零七兩五錢
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
五十三兩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成都縣華陽
縣雙流縣郫縣崇寧縣溫江縣等縣發賣

直隸潼川州屬

雍正十二年陞為府

中江縣原額邊引十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四兩七錢二
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
銀一兩二錢五分於什邡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鹽亭縣原額邊引五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二兩三錢六
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

銀六錢二分五釐於通江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直隸瀘州屬

合江縣原額邊引二百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九十四兩
四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
課銀二十五兩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三百一十六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
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十九兩每張

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三十
九兩於本縣買茶至瀘州富順縣江安縣長寧縣
隆昌縣等州縣發賣

直隸綿州屬

安縣原額邊引一千四百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
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六百六
十兩八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
共榷課銀一百七十五兩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

賣

綿竹縣原額邊引一百四十六張每張榷課銀一
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六
十八兩九錢一分二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
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一十八兩二錢五分於本
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原額腹引三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
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兩五錢每張運茶一

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三兩七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保縣發賣

德陽縣原額腹引二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五兩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錢二兩五錢於什邡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新增腹引十張共徵稅銀二兩五錢共榷課銀一兩二錢五分於什邡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羅江縣新增腹引十張每張榷課銀一錢二分五
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二兩五錢每張運
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一兩二
錢五分於安縣什邡縣買茶至本縣發賣

直隸茂州屬

本州原額邊引七百九十一張每張榷課銀一錢
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三百
七十三兩三錢五分二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

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九十八兩八錢七分五
釐於安縣汶川縣茂州灌縣等州縣買茶至松潘
發賣

汶川縣原額邊引二百二十三張每張榷課銀一
錢二分五釐徵稅銀四錢七分二釐共徵稅銀一
百零五兩二錢五分六釐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
附茶一十四斤共榷課銀二十七兩八錢七分五
釐於本縣買茶至松潘發賣

直隸達州屬

太平縣原額腹引四十二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十兩五錢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五兩二錢五分於本縣買茶至營山縣新寧縣達州大竹縣渠縣等州縣發賣

新增腹引六十張共徵稅銀一十五兩共權課銀七兩五錢於本縣買茶至營山縣新寧縣達州大

竹縣渠縣等州縣發賣

東鄉縣新增腹引三張每張權課銀一錢二分五釐徵稅銀二錢五分共徵稅銀七錢五分每張運茶一百斤隨帶附茶一十四斤共權課銀三錢七分五釐於本縣買茶在本縣發賣

計通省原額新增邊引共六萬九千五百二十二張共徵稅銀三萬二千八百一十四兩三錢八分

原額新增腹引共四千九百九十二張共徵稅銀一千二百四十八兩

原額新增土引共一萬八千五百四十張共徵稅銀六千六百九十二兩九錢四分

以上邊腹土三引共徵稅銀四萬零七百五十五兩三錢二分四釐共榷課銀一萬一千六百三十
一兩七錢五分

茶課稅總共銀五萬二千三百八十七兩零七分

四釐

附戶部題覆四川巡撫憲德茶法疏

雍正八年三月十四日戶部具題該臣部議得川

撫憲德疏稱川省茶政一項課納於園戶稅出於

商人產茶州縣土司共三十一處共載課銀四百

二十四兩共請銷邊腹土引八萬五千三百四十

四張以每引一張照茶一百斤科算每斤止納課

銀四絲九忽零實屬太輕查川省舊志每茶一斤

榷課銀二釐五毫若照舊志定額似覺太重應請
酌減舊志之半以每斤一釐二毫五絲為額庶為
平允再川省茶政經制不同若令園戶全數首報
其中不無欺隱如必按戶查勘恐滋紛擾應令各
商人於各地方買茶之時即照時價內將茶斤課
銀一釐二毫五絲扣存即隨引稅赴地方官照數
完解則課仍出於園戶而歸總於商人與以斤兩
榷課之例無不符合至舊管茶課銀四百二十四

兩今每斤一釐二毫五絲共榷課銀一萬六百六十八兩惟是商人每引行茶一百斤其採買運售之時原有折耗今既將茶課歸總於商人自應將折耗茶斤請照川省行鹽之例每茶一百斤加耗一十五斤等語查川省原額新增共邊腹土引入萬五千三百四十四張共納銀四百二十四兩計算每斤止納課銀四絲九忽零實屬太輕今該撫定以每斤一釐二毫五絲令各商人在於茶價內

扣存即隨引稅赴地方官照數完解所議甚為妥
協應令該撫將前項榷課銀一萬六百六十八兩
按年造入奏銷冊內具題查核再查陝西行茶定
例每引一道運茶一百斤每茶一千斤准帶附茶
一百斤如有夾帶嚴查治罪等語今該撫請加耗
茶一十五斤與例不符應照陝西行茶之例每茶
一百斤准其附帶耗茶一十四斤如有多帶即行
查拏照私鹽律治罪如查驗地方官有故縱失察

以私鹽例處分仍令該撫憲德將行茶商人名姓
併產茶州縣榷課細數造冊報部可也等因雍正
八年三月十六日奉

旨依議

四川通志卷十五上

欽定四庫全書

四川通志卷十五下

錢法

自禹鑄歷山湯鑄莊山而錢制已肇是太公九府
圜法仿也非昉也歷代錢幣輕重不齊通塞各異
漢及唐初猶為近古厥後乃有飛券鈔引交子會
子之設抑何紛紜無當耶我

朝酌古準今寶源寶泉輪郭精好内外通行雖五銖

二銖遠莫能及而何有於鵝眼綻環之陋乎蜀中銀鏤之貢載在夏書今者任官司局以時鼓鑄使貨不棄於地而軍民商賈日用之需交易而退各得其所泉刀之制益折衷三代而永為萬世良規矣作錢法志

漢文帝賜鄧通銅山始鑄銅錢於蜀公孫述據蜀廢銅錢鑄鐵錢百姓貨幣不行後以鐵錢二當銅錢

蜀漢昭烈帝以軍用不足為憂劉巴曰易耳但當鑄大錢以一直百直百二字即鑄於文平諸物價令為官市帝從之數月之間府庫充實

隋文帝詔蜀王秀於益州立五爐鑄錢

唐末王建在蜀鑄銅錢字文輕重皆如開元通寶之制孟氏又造鐵錢外郡邊界兼用銅錢每錢一千內銅錢四百鐵錢六百每銀一兩直銅錢一十七百文絹一疋直錢一千二百文

宋初銅錢揀出上供鐵錢只行川界以鐵錢一千二百文當銅錢一千文太平興國四年勅令兩稅錢並諸課利十分中取銅錢一分是時舊用銅錢不足北客搬駝銅錢入川每一文換鐵錢十四文獨利商賈朝廷聞而罷之

明初錢鈔兼行金銀之物貴賤有差蜀人止用苗銀米布貿易貨物而錢鈔遂不行巡按御史屠鏞言於巡撫都御史張瓚請遣義民持銀數千兩易錢

於江南等處散民間行之萬曆五年奉旨疏通錢法布政司遵依戶部咨送萬曆通寶錢式開局鼓鑄行令各府州縣衛所將貯庫存留缺官空役驛傳商稅銀各照地方繁簡衝僻約用錢若干解銀若干赴司轉發錢局鑄造每錢十文扣白銀一分公私並用一體通行崇禎時用鷺眼錢每百直銀三四分不等

萬曆戊午年巡撫饒景暉疏稱看得蜀中自征播

之後兵荒頻見公私交困臣旁求理財之道可以
佐今日之急者無如錢法按五銖錢交子務皆起
於蜀銅官諸山又皆在蜀封內今錢法盛行海內
而蜀反缺焉豈卓王孫鄧通能富饒於漢王建能
經制於唐今之蜀獨異耶成化間御史屠鏞正德
間御史熊相皆倡議行之而究中阻至萬曆五年
奉旨疏通錢法時翕然稱便而市民習用齒銀漸
復廢格惟川東尚行之耳所以然者錢法之行使

於官民而不便於奸民墨吏益錢行則官俸民糧必當兼用彼貪吏者俸不可兼兩而歸糧不可加耗而取且蜀之尚奇花銀相沿已久低假混雜不可別識窮鄉細民每為所愚其以布米雞豚入市者率空手持偽錢而歸多致嗟怨錢行則五尺莫欺雖積年駟僧安所得志乎故撓法謗法常在於此然惟墨與奸之不便正錢法之所以為大便也蜀往日之錢局具在鼓鑄不難州縣之條陳亦各

稱便第暫借官銀以為工費錢成之後公私出入
一切以之除京邊起運照舊徵銀外其餘布政司
條編存留各項皆銀錢對半收解百凡支給亦復
如是其有偽造阻撓及有司奉行不力者皆以三
尺隨之庶窮川煩費之秋少紓空帑而閭閻困窮
亦可少寬矣一錢局四道開局鑄造川西在省
城川東在重慶夔州府川南在瀘州嘉定川北在
順慶保寧潼川待二三年後仍歸併布政司始分

之以廣流布終合之以總利權似屬長便一管
理各委正官或府佐督之至於分委或州縣佐領
或府衛經歷凡有心計有志向者任其選擇委用
錢行之後查調度有方操持無染者分別薦獎以
示激勸一錢本先令各府州縣搜括在庫銀兩
冊報兩院司道備照將銀解赴各府州買銅鑄完
照原銀給錢支散各役工食扣銀補庫此於公帑
無損民用自利至官吏俸鈔師生廩糧與夫一切

條編之數亦宜銀錢兼支以廣流布有議令殷實之家捐貲為本錢成照數抵還者是錢以利民反以擾民也宜嚴禁之一錢製每錢一文止重一錢二分較定畫一各局皆然若錢無損壞俱得通用不許擇錢俾可西可北可東可南流徧通省無虞異同始免滯礙則體式畫一法守自同但銅色宜純字畫宜端輪廓宜勻胚胎宜厚鎔煉宜精其萬曆通寶文宜仍舊不必更易一收銅銅色純

黃者舊日價值多不過六分五釐此時冶鑄者價
不無騰貴巴縣請以八分為準益就搬運之費總
計之耳其說可從至招商立市以銅收贖等法宜
聽各郡邑之便多方兼收各州縣官有願自買銅
斤赴局親鑄宜將鑄過錢數申報府州轉報院司
查考瀘州近議欲將過江之銅每十支照時價抽
買一支倘於中無抑勒需索之擾人未有不樂從
者此亦收銅之一便也一鑄造工匠責成于母

盈縮經費多寡此時議者參差不一據巴縣身親試驗稱每銀十兩鑄而為錢除經費工本外可積息三兩但工作伊始遽難援為定例曷無令各局管理官暫自便宜從事斟酌鑄造勿以贏餘炫長勿為漏卮虧息俟錢成計算的確之日各據實開報以憑折衷著為定規 一行錢錢糧除解京邊外其餘令小民納糧錢四銀六各衙門一切抵贖俱令納錢且以錢之行否定官之殿最此法一立

錢未有不行者但錢行必資販戶流布其領錢半文者宜納銀一兩至在外貿易宜稍寬之以逐蠅營之私每兩加值三分可也又令各衙門明示以賑貧濟乏之義及以錢納租之等以錢贖罪之條俾錢之入者常多出者常少閭閻之間有垂涎孔方而不可得之景象錢之行自易矣一平衡民間每銀一錢當易錢百文販戶圖利心熾低昂不均小民遂以錢為不便今宜以在官法馬較定官

戮令城市鄉村畫一守之常出其不意於販戶所在抽兌懲治平衡則錢易行矣 一通商錢法之行為便於日用之需耳行商挾重貲遊千里外囊底加千文俾區儻不能勝矣乃勒令行錢此必不得之數也自後行市貿易自一兩而上銀錢聽其自便 一禁私鑄四道各局錢式輕重俱令畫一銅色務要淨好有私造者重懲如律此禁私鑄之大要也但私鑄之風禁於錢法舉行之初易禁於

錢法盛行之時難彼見錢之為利川谷之間往往
有礦可依何憚不為自後宜嚴保甲之法合里鄰
不時互相稽查庶防範嚴密私鑄無所容矣 一

防阻滯茲行錢法奸猾之徒必先賄買吏書捏稱
小民不便申文回上皆由用銀便於懷挾出入輕
易受賊不覺竊盜不知今當力行戒飭但銀匠巧
偽所造葉銀齒銀渣銀之類低假莫辨皆此輩作
俑以致愚民惟恐低銀入手換錢難售輒病錢之

難行今宜將城市鄉村銀匠籍名在官互相保結
十日一遞如一家傾銷低銀鄰佑知而不舉者連
坐不貸庶低銀無所容而錢法自通矣

至清初年底定金川一切經費多從外省協濟其時卽
宜開設鼓鑄裕

因便民緣康熙九年巡撫張德地以川省土著人民
未甚殷繁貢賦無多商賈往來未便攜帶一時艱
於舉行俟生齒繁盛開爐鼓鑄方為有益題請暫

停康熙四十七年建昌鎮杜汝崑咨稱建南黎溪
分水二廠自康熙四十二年五月奉

旨開採至四十三年五月十八日止一年抽收紅白銅斤
二萬五千九百二十七斤得變價銀一千四兩六
錢一分解貯藩庫充餉已有成效若以本地一歲
所產之銅斤

題請就本省鼓鑄則

國寶源流遍及於邊荒之地而夷猓皆懽忻鼓舞固

不遵循將黎分二廠一並

題請復行開採即以抽收銅斤鼓鑄將每年鼓鑄出
息若干造冊報部以充兵餉又稍減外省之協餉
矣雍正七年十一月四川巡撫憲德

題準開局鼓鑄分巡松茂道鄭其儲詳陳鼓鑄事宜
今列於左

四川分巡松茂道鄭其儲呈為

聖治頤隆等事今將四川省

題准開局鼓鑄錢文開廠銅礦處所安設爐座召募
工匠備辦器具并日鎔化銅鉛折耗折淨鑄出錢
數扣除工料及工匠食米等項理合逐一開造呈
請察核 一寶川錢局一所應設在成都府省城
之內先經前撫都院

奏明捐買原定房屋一所共六十五間今查前項房
屋原係民房其規模樣式並不可作錢局且地方
狹小椽木朽壞牆垣低薄逼近居民更非嚴密之

地不便於彼處設局茲選得貢院內西偏有餘地一處極其寬大嚴密宜於此設立寶川錢局一所應於大院牆內前後建房大小一百一十三間

一寶川錢局設爐一十五座每爐每日化銅五十斤鉛五十斤共銅鉛一百斤一年扣除小建六日及每月修爐一次共除一十八日不計外應作三百四十二日扣算共可化銅鉛五十一萬三千斤又每銅鉛一百斤照例折耗九斤共折耗四萬六

千一百七十斤實淨銅鉛四十六萬六千八百三十斤每錢一文計重一錢四分共鑄錢五萬三千三百五十二串整 一每爐銅鉛一百斤照例給工料錢一千八百二十文計銅鉛五十一萬三千斤共該工料錢九千三百三十六串六百文 一查每爐銅鉛一百斤給工料錢一千八百二十文內除每爐鎔化銅鉛之炭火及鎔罐串繩之外餘者方為匠役工食但查奉准部文以人工食物各

省貴賤不等應令確查定議具

題支給等語今查川省素無諳練鼓鑄土民皆係湖廣匠役遠來投充自難減其工資况川省近年以來生齒日繁食物價直較之滇楚兩省亦不能賤應請仍照原數給發又雲南爐局現行成例每工匠一名每日捐給食米八合三勺今川省各官養廉僅足敷本任辦事之用無從捐給應請將前項工役食米動支正項支給查工匠三百一十五名

每名每日食米八合三勺一年以三百五十四日
計算共用米九百二十五石五斗三升三合應照
成都兵米折價之例每石定價銀八錢五分共銀
七百八十六兩七錢三釐五絲按日照數支給仍
將支過銀數目按季造冊報銷俟鑄出錢文之日
陸續扣補還項可也

四川通志卷十五下